

展现“检察之为” 答好“时代之问”

全国检察英模代表“持续推进习近平法治思想的检察实践,走实走好新时代检察工作现代化的奋进之路”主题座谈发言摘要(一)

以首善标准擦亮政治底色



北京市检察院第二分院第四检察部主任、检察委员会委员 孙晴

北京市检二分院是首都功能核心区检察院,也是距离党中央机关最近的检察院,担负着服务保障首都经济社会发展大局的重要职责使命。作为一名办案检察官,必须始终践行首善标准,把“从政治上着眼、从法治上着力”的履职要求贯穿于司法办案的全过程各环节。

一是提高政治站位,以检察履职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牢固树立政治意识,在司法办案中始终坚持党对检察工作的绝对领导,积极融入新时代首都发展大局,准确把握“精准服务”和“引领协同”两个关键,为辖区高水平安全和高质量发展、北京“四个中心”建设和城市总体规划实施、京津冀协同发展贡献检察力量。

二是回应“时代之问”,坚持做到“党的中心工作推动到哪里,检察工作就跟进到哪里”。我从事经济犯罪检察工作20多年,深刻感受到20多年来检察工作的巨大变化。面对当前检察人员司法理念、履职能力、职业素养等方面不适应检察工作高质量发展的现实矛盾,我们需要以“检察之为”给出问题答案,答好“时代之问”。

三是牢记“人民至上”,坚持以“三个善于”理念引领“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近年来,我带领部门人员创建了“经·翼求精”检察工作品牌,以金融检察、网络检察为“两翼”,用心打造精益求精、专业极致的品牌文化,通过做实“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护航辖区经济高质量发展。

践行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的基本价值追求



天津市武清区检察院第三检察部主任、检察委员会委员 谢文凯

作为基层检察官,必须坚持以习近平法治思想引领检察实践,以“三个善于”做实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切实担负起新时代检察事业的历史使命和时代重任,做人民满意的检察官。

一是把握政治属性,坚持党的领导。检察官要牢牢把握检察工作的政治属性,将“从政治上看”的要求贯彻落实到检察工作的始终,在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中厚植党的执政根基。

二是牢记初心使命,坚持为民司法。检察官要时刻保持为民初心,着眼解民忧、纾民困、暖民心,用心用情办好群众身边的每一个“小案”,在积极参与社会治理中保障经济社会发展,守护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三是强化法律监督,提升办案质效。检察官要善于从纷繁复杂的法律事实中准确把握实质法律关系,善于从具体法律条文中深刻领悟法治精神,善于从法理情的有机统一中实现公平正义,努力在检察履职办案中实现“三个效果”的有机统一。

四是加强学习锻炼,提高履职能力。检察官要克服“本领恐慌”,通过同堂培训、岗位练兵、业务竞赛等方式,强弱项、补短板,不断提升专业素养和工作能力,努力成为检察领域的“工匠”“大家”。

用行动诠释检察人的责任和担当



河北省石家庄市栾城区检察院党组副书记、副检察长 裴丽艳

作为检察人员,我们要牢牢把握习近平法治思想的精神实质,在检察实践中始终坚持党的绝对领导,忠诚履职,不断增强人民群众的法治获得感和满意度。

一是扎实推进检察实践,服务社会发展大局。在我的工作经历中,无论是在未检岗位还是刑检岗位,始终以饱满的工作热情和求真务实的工作态度履职尽责,用行动诠释检察人的责任和担当。

二是认真践行法治精神,努力实现自我价值。在办理案件过程中,我始终坚持用自己的“善”让被告人放下心中的“恶”,把个人理想融入国家发展大局,把个人价值实现与社会进步紧密结合起来。

三是坚持创新驱动,构建未检工作支持体系。我院探索建立了“新阳关爱驿站”,为未成年人提供专业司法服务;联合多部门建立青少年禁毒教育法治基地,开创“检察+高校+社工”的专业化合作模式,提高预防未成年人违法犯罪的成效,共同构建未成年人保护大格局。

四是开展公益普法,让法律的力量直抵人心。近几年,我带领“木兰花开”宣讲团团队成员开展公益普法课堂百余场,受众达300余万人次。

在三个“好”上下功夫使长劲



山西省古县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 曹迎春

做好新时代的检察履职工作,要努力在三个“好”上下功夫使长劲。

第一,讲好政治,坚持党对检察工作的绝对领导。检察机关首先是政治机关,要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党的主张和决策上来。在办案中,注重释法说理,讲好检察故事,通过与人民群众接触的工作点滴,让群众感受到检察人员的好品质、检察机关的好形象、党和国家的好政策、法治建设的好成效,从而厚植党的执政根基。

编者按 近日,参加全国检察机关第25期检察英模荣誉休假的31名成员,紧紧围绕“持续推进习近平法治思想的检察实践,走实走好新时代检察工作现代化的奋进之路”主题进行了交流发言。大家纷纷表示,要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按照大检察官研讨班的决策部署,大力弘扬新时代检察英模精神,模范带动全国检察人员求真务实、担当实干,在更好为大局服务、为人民司法、为法治担当中推动新时代检察工作高质量发展。本报摘要刊登31位检察英模的发言,敬请关注。

好政策、法治建设的好成效,从而厚植党的执政根基。

第二,做好主业,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法律监督是检察机关的立身之本。着眼新时代新征程社会主要矛盾的新变化,要以“三个善于”为引领,做实“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更好回应人民群众对法治、公平、正义的新的更高要求。

第三,带好队伍,持之以恒强化自身建设。作为基层检察院“领头雁”和新时代检察英模,我要持续发挥示范带头作用,在抓好单位建设上坚持约束与激励并重,通过强化我院“四个融合”的党建引领,持续加大检察人才培养力度,打造高素质的基层检察队伍。

用蒙古马精神谱写北疆检察新篇章



内蒙古自治区通辽市科尔沁左翼中旗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 李祥龙

当前,检察工作欣逢最好发展时期。作为内蒙古检察官,我立足北疆中心工作,发扬蒙古马精神,争做习近平法治思想的实践者和捍卫者。

“我不相信没有天理的国法,我不相信没有人情的天理”。电影《第二十条》中的这句台词,是应勇检察长反复强调的“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的要求的具体体现,是最高检提出的国法、天理、人情相融合,政治效果、法律效果、社会效果相统一的关键命题。多年来,从惩恶扬善、明辨是非的朴素追求,到监督、办案、治理一体综合履职的全面推开,北疆检察人坚决贯彻最高检各项工作部署,在经济社会发展与先进省份存在客观差距的前提下,持续弘扬“吃苦耐劳、一往无前、不达目的决不罢休”的蒙古马精神,努力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在优质检察产品供给上发挥北疆作用、贡献内蒙力量。

在未来的工作中,我将与扎根北疆、苦练本领的内蒙检察人一路同行,在检察领域积极践行习近平法治思想的实践要求,奋力谱写祖国北疆检察新篇章。

用心用情做好基层检察机关党建工作



辽宁省铁岭市检察院三级调研员 王立新

我是来自基层的党务工作者。2021年6月建党百年之际,我被辽宁省评为优秀共产党员,同年7月在全国政法队伍教育整顿工作中,被省委政法委评为政法英模。能够参加最高检组织的检察英模休假活动,充分体现了最高检对检察英模的关心关爱。

在8年机关党委专职副书记的岗位上,我大胆实践、勇于创新,创立的“一支部一品牌”项目在全市推行,被新闻媒体报道;开展的党支部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工作成绩突出,创建全国文明城市的做法也被省委宣传部推广。尽管如此,此次在福建参观晋江市检察院,我还是感受到了差距,我要把好的经验带回去,把好的做法传承下去,不辜负组织给予的这个学习良机。

贡献检察力量服务乡村振兴



延边铁路运输检察院党总支专职副书记 魏来

我担任延边铁路运输检察院党总支专职副书记,同时担任驻龙井市老头沟镇酒水村第一书记,是去年“双先”表彰中唯一一名非检察官身份的“全国模范检察干部”。2017年参加驻村工作以来,我先后担任3个贫困村的驻村第一书记,见证了吉林省检察机关用深入百姓的视角、融入基层的方式,走出了一条以检察工作服务保障党和国家发展大局的奋进之路。从脱贫攻坚到乡村振兴,我们做到了三个“坚持”。

一是坚持从政治上着眼,从法治上着力,突出检察机关服务乡村振兴的鲜明特色;二是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写好“检察民生”的驻村故事;三是坚持人民检察为人民,彰显司法为民的真挚情怀。

下一步,我将以此次休假特别是本次座谈交流为契机,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和最高检党组部署为重点,以检察英模为榜样,进一步强化使命担当,提升能力本领,打磨纪律作风,着力把检察工作现代化要求融入推动乡村振兴实践,为检察工作高质量发展贡献更多智慧和力量。

为人民群众提供更高质效的检察服务



黑龙江省七台河市检察院第三检察部三级高级检察官 孔祥森

新时代新征程,持续推进习近平法治思想的检察实践,走实走好新时代检察工作现代化的奋进之路,犹如一盏明灯照亮我们前行的方向。于工作而言,赋予了我们坚定的使命担当;于学习而言,为我们提供深厚的理论指引;于生活而言,让我们深刻体会到法治的力量与价值。作为检察官,我们要紧紧围绕这一时代主题,从工作的点滴磨砺处着手,凝心聚力,共同奏响新时代检察事业蓬勃发展的壮丽乐章。

在具体检察实践中,要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就是要以法治思维办理每一起案件,确保案件办理公正、公平、合法。在审查案件过程中,要严格依据法律规定和证据标准,作出准确判断,维护法律的权威和尊严。要积极探索司法为民理念,关注民生热点问题,加大对侵害群众利益犯罪的打击力度,为人民群众提供更加优质高效的检察服务。同时,要不断提升自身的专业素养,更好适应法治建设的新要求和任务。

始终保持敬畏之心、公正之心、探求之心



上海市检察院第一检察部副主任 徐亚之

最高检党组提出,让“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成为新时代新征程检察履职办案的基本价值追求。作为检察官,如何真正做到“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让人民群众真切感受到公平正义?我认为应从以下三个方面努力践行。

一是常怀敬畏之心,以“如我在诉”的意识打牢高质效办案的思想根基。要学会换位思考,理解当事人的朴素情感,将真诚、善意和依法监督履职融合于我们办理的每一个案件中。二是坚守公正之心,以“三个善于”引领提升高质效办案的能力水平。司法办案的专业性,决定了我们不能简单办案、机械办案、就案办案,要实现“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必须在检察履职中做实“三个善于”。三是秉持探求之心,以一体履职、综合履职凸显高质效办案的实际效果。我们要找准检察办案与社会治理的切入点和结合点,通过一体履职、综合履职,赋予司法办案实践更加丰富的内涵,真正在案件办理中实现“三个效果”的有机统一。

愿做照亮孩子们未来的一束光



江苏省连云港市赣榆区检察院第四检察部主任 杨红萍

从事未检工作12年来,我始终保持对这项工作的热爱,用心用情做好未成年人的法治教育、犯罪预防、司法保护、关爱救助等工作,不断探索和完善新形势下维护青少年合法权益的新途径新机制,合力推动未成年人权益司法保护。

一是坚持精准施策,因人帮教,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对罪错未成年人坚持宽严相济、因人施策、靶向帮教,我院先后建立3家涉罪未成年人观护基地,将红色文化、劳动技能、传统国学和法治教育相结合,让涉罪未成年人正心立行。二是充分运用“四大检察”,推动“六大保护”。立足检察职能,推动“六大保护”共同发力,积极构建未成年人检察工作社会支持体系,深化做实“一号检察建议”。三是深入开展法治宣传教育,提高未成年人犯罪预防能力。向区教育局发出类案分析检察建议,推动出台《法治副校长进校园实施意见》,实现法治副校长实质化履职全覆盖,教育引导防范校园欺凌、强化自我保护意识、远离违法犯罪行为。

把敢于监督、善于监督、勇于开展自我监督当成座右铭



浙江省湖州市吴兴区检察院党组副书记、副检察长 沈璋

站在新的历史起点,我们要坚持敢于监督、善于监督、勇于开展自我监督,把习近平法治思想贯彻落实到各项具体检察工作中,努力做检察工作现代化的实践者和推动者。

一是永葆对党忠诚,做大局服务、为人民司法的践行者。作为基层检察官,站在为民司法的第一线,要始终心怀对群众的深厚感情,努力推进“检察民生”专项行动,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通过法治“力度”提升民生“温度”。二是锤炼业务本领,做“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的奋进者。从检17年,无数疑难复杂案件的锤炼让我深刻认识到,办好每一个案件既要政治过硬也要本领高强。只有不断提高自身案件办理能力,做到以“三个善于”为引领,才能处理好质量与数量、实体与程序、法理与情理三者关系。

三是把握时代大势,做新时代创新变革的参与者。我们要持续强化“数据是新质生产力关键要素”的意识,积极探索大数据法律监督模型在检察办案领域的新应用,切实打造出更具突破性的创新改革成果。

始终保持干事创业、奋勇争先精神状态



安徽省芜湖市镜湖区检察院党组成员、副检察长 汤恒明

从2007年通过公务员考进入检察院工作,我至今已有17年的从检经历。作为一名基层检察官,结合自己多年的工作实践,我有很多感悟和体会。

“三个善于”引领做实“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

二是依法履职,服务发展大局。作为新时代的检察干部,要始终保持干事创业、奋勇争先的精神状态,求真务实、担当实干,为经济社会发展贡献检察力量。

三是再接再厉,强化示范引领。作为先进典型,我们要珍惜荣誉,感恩奋进,作好表率。特别是要加强对年轻干部的传帮带,以自己的实际行动带动身边的年轻干部,激励他们奋勇争先、履职尽责,共同推动检察工作高质量发展。

做勇担当、善作为的青年检察干部



福建省古田县检察院党组成员、副检察长 吴传忠

作为新时代青年检察干部,要始终牢记习近平总书记的嘱托,用党的创新理论武装头脑,增强使命意识,弘扬担当精神,勇于担当、善于作为,在知行合一中恪守检察初心。

一是强化政治淬炼,做能担当的青年干部。我们要以高度的政治自觉学懂弄通做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刻领悟和掌握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核心要义、实践要求,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自觉将检察工作融入中心任务,做到在思想上同步、情感上同频、行动上同向,切实担负起新时代检察事业的历史使命和时代重任,做人民满意的检察官。

二是厚植为民情怀,做善担当的青年干部。要始终站稳人民立场,把自己摆进去、把职责摆进去、把工作摆进去,坚持做到“三个善于”,提高办案质量、提升办案效率,做实“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切实为人民群众办实事做好事。

三是矢志履职尽责,做勇担当的青年干部。青年干部要有勇挑重担的信心、爬坡过坎的胆识、滚石上山的勇气,自觉加强实践锻炼,在专业能力上精益求精,不断激发奋进潜力,努力在新时代新征程上作出更大实绩。

以党建引领推动检察工作高质量发展



江西省检察院机关党委专职副书记、机关纪委书记、二级巡视员 李凯俊

在检察工作中,我们要持续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和党中央决策部署,在党和国家大局中谋划和推动检察工作,始终坚持以党建引领,把讲政治落实到检察办案各方面全过程,努力在法治轨道上维护稳定、促进发展、保障善治,以实际行动将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落到实处。

一是持续打造模范检察机关。聚焦打造让党放心、人民满意的模范机关,进一步严明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持续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扎实开展“以下看上”专题调研反馈意见整改,组织开展“以政治讲办案、说工作”主题党日,引导检察人员弘扬求真务实、担当实干的工作作风。

二是推进党建与业务深度融合。坚持把党建和业务同部署、同落实、同检查,制定并落实年度党建业务同步述职评议制度,推动党建和业务同频共振、同向发展。

三是立足检察职能大抓工作落实。把落实中心工作情况纳入机关党建考评重点内容,督促和指导各党支部更加自觉地从政治上谋大局、看问题、干工作。

全面履行好为大局服务、为人民司法、为法治担当职责使命



山东省枣庄市市中区检察院党组成员、副检察长 时韵宇

作为基层检察官,在离人民群众最近的岗位上,我深切感受到,人民群众的满意既是对我们工作的肯定,更是对良法善治最真实的评价和最好的回馈。

一是用习近平法治思想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毫不动摇坚持党对检察工作的绝对领导,坚持从政治上着眼、从法治上着力,把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落实到检察履职各方面全过程。

二是党的中心工作推进到哪里,检察实践就跟进到哪里。作为新时代检察官,要从全局中找准工作定位,用扎实的工作作风和务实的工作举措推进各项检察工作。

三是“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为基本价值追求。今年以来,我们抓住工作重点精准发力,先后开展环境保护、特定群体权益保护、妇女维权服务、司法救助等“检察民生”专项行动的系列活动,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

四是聚焦法律监督,自觉融入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建设。积极推进刑反向衔接、数字检察等各项工作,努力做新时代检察工作现代化的夯基者,以实际行动向党和人民交出一份满意的答卷。